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审判执行业务费是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发生的各类费用。为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探索建立规范、高效、安全的审判执行外包工作机制，提升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社会化水平，节约司法资源、提高办案效率，崇明法院制定了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包括审判资料购置费、业务档案管理费、法制宣传费、办案费、差旅费、印刷费、维修费、租赁费、邮寄费等。		
立项依据	市财政、市高院《关于本市人民陪审员在执行职务期间所享受的各项补贴标准的通知》沪高法（2005）116号 《关于调整人民陪审员陪审补贴的通知》沪高法（2017）244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特邀调解的规定》法释（2016）14号 市司法、市高院《关于办理指定辩护案件指定律师费用支付办法的通知》沪高法（2000）246号 《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沪财行〔2002〕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业务档案管理费：根据档案信息化工作的要求对我院卷宗档案进行数字化加工，方便对卷宗进行查询，并对库存档案进行妥善保管。 人民陪审员经费：缓解基层法院审判人员不足，加强对法院工作的监督，更好的落实司法公开，提高司法透明度。 文书送达：改进和加强送达工作提升民事送达质量和效率，将司法为民切实落实到实处。 另外，需要解决调解员、陪审员等薪酬设立。 办案费、差旅费、印刷费、维修费等都是为了保证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对提高案件审判执行效率有着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松江法院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由各业务科室进行监督，并由行装科进行资金的监控，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1638956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638956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15651560
	审判资料购置费		200000
	业务档案管理费		58000
	法制宣传费		48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涉及子项较多，在实际执行中将根据子项的特点，制定相应的执行计划，保障全年法院业务的正常开展。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及其各子项的执行，确保松江法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保障，从而提升法院司法管理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执行，确保全部子项执行有序，并通过部分社会化服务，提升办案业务的工作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差旅费报销工作完成率	=100.00%
	档案扫描合格率	≥98.00%
	人民陪审员参审率	≥10.00%
	司法文书送达率	=100.00%
	审限内结案率	=100.00%
	档案扫描完成及时率	=100.00%
	法制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0%
	差旅费报销发放及时率	=100.00%
	结案同比成本	上浮不超过5%
	审判业务资料购置完成率	=100.00%
	档案扫描完成率	=100.00%
	法制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00%
效果目标	一审息诉率	≥90.00%
	立案变更率	≤1.00%
	有责投诉次数	≤5.00次
	库存档案保管完整性	完整
	相关业务科室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法官流失率	≤5.00%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信息化建设项目是根据松江区人民法院的业务实际需求，建设执行指挥中心、警务指挥中心、泗泾法庭高清庭审系统、松江法院互联网直播平台设备建设项目、车墩法庭高清庭审系统、巡回移动办案系统来帮助法院工作人员更为便捷地开展审判执行工作，使法院审判业务更加公开透明。		
立项依据	法发〔2017〕12号《关于加快建设智慧法院的意见》；法〔2017〕138号《人民法院信息化五年发展规划（2017-2021）》；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信息化在提高办案质量与效率、服务办案、方便人民群众了解法院业务、推进本院科学精确管理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贯彻与落实最高人民法院信息化五年发展规划，响应关于信息化建设规划 的号召，本院设立了2019年信息化建设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松江法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行装科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行装科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以及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项目总预算（元）	4572542	项目当年预算（元）	4572542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车墩法庭高清庭审系统	925686	
	巡回移动办案系统	180000	
	松江法院警务指挥中心	669520	
	松江法院互联网直播平台设备建设项目	333072	

	泗泾法庭高清庭审系统	2464264
项目实施计划	信息化建设项目于2019年5月前开始实施，于7月完成招投标工作，于9月完成项目建设工作，于11月完成项目试运行与验收工作。	
项目总目标	根据上海法院机关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完成全年信息化建设计划，提高办案效率，全面推进松江法院在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完成2019年信息化建设的各子项建设内容，进一步提高法院日常业务的工作效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和付款方式进行支付。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00%
	信息化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信息化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00%
	信息化建设项目成本控制	合理
效果目标	系统兼容性	兼容
	为后续升级预留空间	预留足够空间
	审判执行业务效率	提升
	审判执行业务公开力度	提升
	法院信息化水平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重大案件公开开庭审次数	≥2.00次
影响力目标	信息化建设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是指对信息化相关的软硬件进行巡检、故障排除、升级更新等服务，确保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法院业务的顺利开展。随着大数据、云计算及移动互联网基数的发展，对于信息化系统的依赖变得越来越高，对信息化系统的运维要求也随之提高。项目实施内容主要为多媒体视频会议系统、审判业务综合应用及管理平台、高清庭审及互联网庭审直播、移动监管平台、远程审判辅助系统、泗泾法庭新大楼综合信息化项目、庭审标准化录音录像系统、上海法院司法大数据地理信息系统、互联网及政务外网安全防护、审判安全保障项目、审判业务专网安全防护等11个项目的维护。			
立项依据	《松江法院信息化管理规定》 《上海市市本级信息化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 《上海市市本级信息化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及管理指南》 《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7-2021）》（法发[2017]138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多媒体视频会议系统、审判业务综合应用及管理平台、高清庭审及互联网庭审直播、移动监管平台、远程审判辅助系统、泗泾法庭新大楼综合信息化项目、庭审标准化录音录像系统、上海法院司法大数据地理信息系统、互联网及政务外网安全防护、审判安全保障项目、审判业务专网安全防护等11个项目的运维，能够加强法院各部门信息化建设，保障信息化设备的前期投入。对于增强资源共享、加快信息传输速度、巩固系统安全、建设智慧法院等有着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法院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 《上海法院信息化工作指导小组工作规则》 《上海法院信息化运维管理规则》 松江法院信息化系统运维管理制度			
项目总预算（元）		2371254	项目当年预算（元）	2371254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审判安全保障项目(运维)		273573	
	审判业务综合应用及管理平台(运维)		300906	
	远程审判辅助系统(运维)		123682	
	泗泾法庭新大楼综合信息化项目(运维)		360797	
	移动监管平台(运维)		151936	
	高清庭审及互联网庭审直播(运维)		118435	
	审判业务专网安全防护(运维)		338408	

	多媒体视频会议系统(运维)	99926
	庭审标准化录音录像系统(运维)	286390
	上海法院司法大数据地理信息系统(运维)	76800
	互联网及政务外网安全防护(运维)	240401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信息化运维工作的特点与实际需求,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信息化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做好监管工作并针对各类突发故障情况采取及时的响应措施,确保设备运行安全平稳。	
项目总目标	对多媒体视频会议系统、审判业务综合应用及管理平台、高清庭审及互联网庭审直播、移动监管平台、远程审判辅助系统、泗泾法庭新大楼综合信息化项目、庭审标准化录音录像系统、上海法院司法大数据地理信息系统、互联网及政务外网安全防护、审判安全保障项目、审判业务专网安全防护系统进行运维,保障审判业务的正常运行,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及业务数据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信息化系统的特点进行维护的全年响应,建立相应的设备维护巡检制度,开展信息化系统使用培训,确保系统平稳运行,故障率整体可控,无数据安全事故。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故障排除率	=100.00%
	应急响应服务到位率	=100.00%
	运维成本控制	合理
	故障排除及时性	及时
	故障一次排除率	≥95.00%
	信息化运维项目完成率	=100.00%
效果目标	信息化系统运行效率	提升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2.00%
	法院工作人员业务效率	提升
	信息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00次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维护人员到位率	=100.00%
	信息化运维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法庭专用设备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随着法院受理案件数量的不断增加，对法院场所设备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为确保法院各项业务顺利开展，保障公共场所安全，松江法院制定了专用设备购置费，拟对部分信息化装备、警用装备进行采购、更新。主要包括购置警用装备、便携式计算机、传真机、激光打印机、交换机、卷宗装订机、数码复印机、碎纸机、台式计算机等。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不同岗位警用装备配备标准》 《上海市区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 《上海市区级行政单位固定资产报废标准》 《上海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法院作为公共场所，其安全性需要得到必要的保障。针对部分信息化设备、警用装备的老化问题，需要进行采购并予以更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松江区人民法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部分老化和不符合要求的设备进行更新。保障法院工作场所的安全以及法院工作效率。		
项目总预算（元）	211884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11884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信息化装备	1915000	
	警用装备购置	203840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专用设备的报废与采购更新工作，采购后根据要求进行资产入库与相应的分配工作。		
项目总目标	通过专用设备购置的实施，全面提升松江院的安保水平；通过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办公设备进行更新，对原先无法满足需求的部分进行采购，提高整体办案效率，确保法院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警用装备与信息化设备的报废、购置更新，加强法院的安保水平，提高办案效率。按照合同规定进行付款，确保资金支付足额及时。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产权明确性	资产明确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信息化装备购置完成率	=100.00%
	警用装备购置完成率	=100.00%
	信息化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警用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信息化装备采购及时率	=100.00%
	警用装备采购及时率	=100.00%
	设备采购成本	合规
效果目标	设备闲置率	=0.00%
	审判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法院场所安全性能	提升
	设备故障率	≤2.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2019年“两庭”建设项目主要包括：电力增容、六专四室改造、院本部强电线路改造、院本部弱电系统改造、院部办公楼墙面整修、佘山法庭装修项目、泗泾法庭更换地板等7个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本院办案业务顺利开展。		
立项依据	1、《人民法院法庭建设标准》建标138-2010；2、《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5年第45期；3、《关于新建佘山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项目核准的批复》沪发改核（2016）10号。佘山人民法庭审判家具采购项目：1、《人民法院法庭建设管理技术标准》FYBS-2015；2、《人民法庭审判法庭内部设施技术标准》FYB2-201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两庭建设”是要解决审判场所不足，完善审判法庭功能，改善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条件，以适应审判方式改革和审判工作发展的要求，“两庭建设”是人民法院物质建设的一项长期的基本任务。为了确保人民法院物质建设的平稳发展，为上海松江区提供更优质的司法保障，有必要实施该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行装科负责该项目前期立项时的审批，项目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协调等工作安排。并负责项目立项、预算编制、项目建设、采购和具体实施，还负责对项目的监督、验收工作。		
项目总预算（元）	133431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33431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两庭”建设	13343100	
项目实施计划	1、2019年4月完成集中采购机构组织的委托工作		
项目总目标	根据人民法院建设的各项基本要求，完成对松江区法庭的相关改造工作，使其满足作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招标、施工工作，并做好项目验收工作，确保项目按时完成，并能够达到相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财务竣工报告编制及时性	及时
产出目标	工程完成率	=100.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建筑用料合格率	=100.00%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00%
	工程成本合规	合规
效果目标	建筑外观完好度	较高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00次
	建筑用料环保达标率	=100.00%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审判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无	